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工作报告

项目名称： 2020 年荣成市畜牧业发展中心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

项目单位： 荣成市畜牧业发展中心

评价机构：

二〇二一年七月

目 录

一、部门概况.....	3
(一) 概况.....	3
(二) 绩效目标.....	11
二、评价工作情况.....	14
(一) 评价目的和依据.....	14
(二) 评价对象和评价时段.....	15
(三) 数据采集方法及过程.....	15
三、评价结论和绩效分析.....	16
(一) 评分结论.....	16
(二) 评分情况.....	17
四、主要成绩及经验做法.....	26
(一) 部门重点工作有序开展, 防疫工作名列全省前茅.....	26
(二) 制定完善的中长期发展规划.....	26
五、存在的问题及建议.....	27
(一) 存在的问题.....	27
(二) 改进的建议.....	27
附件 1 评价依据.....	27
附件 2 综合评分表.....	29
附件 3 基础表.....	40
附件 4 实地访谈调研报告.....	41
附件 5 满意度调研报告.....	43

2020年荣成市畜牧业发展中心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为贯彻财政支出预算绩效管理思想，强化预算支出责任理念，财政局预算绩效科承担荣成市畜牧业发展中心2020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工作。

一、部门概况

（一）概况

1. 部门设立背景及概况

荣成市畜牧业发展中心（以下简称“市畜牧业发展中心”）是荣成市机构改革新组建的政府组成市直部门。2019年，为统筹畜牧业管理，构建畜牧业一体化管理体制，将原荣成市畜牧兽医局、荣成市动物卫生监督所、荣成市畜牧站、荣成市动物疫病防控中心职责合并，组建成为市畜牧业发展中心，统一管理全市畜牧兽医技术培训、养殖业新技术的推广及应用；组织开展动物及动物产品防疫、检疫服务等。市畜牧业发展中心下设8个内设机构以及16个下属事业单位。

2. 部门职能与组织架构

（1）部门职能

根据《中共荣成市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关于印发<关于调整承担行政职能事业单位的通知>的通知》（荣编发〔2019〕1号），市畜牧业发展中心机构职能具体如下：

1) 开展畜牧养殖业的技术推广建设，负责畜牧技术的实施与推广工作。

2) 开展畜牧行业监管工作。稳步提高农产品质量安全水平，确保不发生重大农产品质量安全事故，保障广大人民群众的消费安全；

组织实施动物及动物产品的检疫、监督工作；负责对畜禽养殖场和养殖小区的防疫、消毒、用药、饲养过程进行监督和指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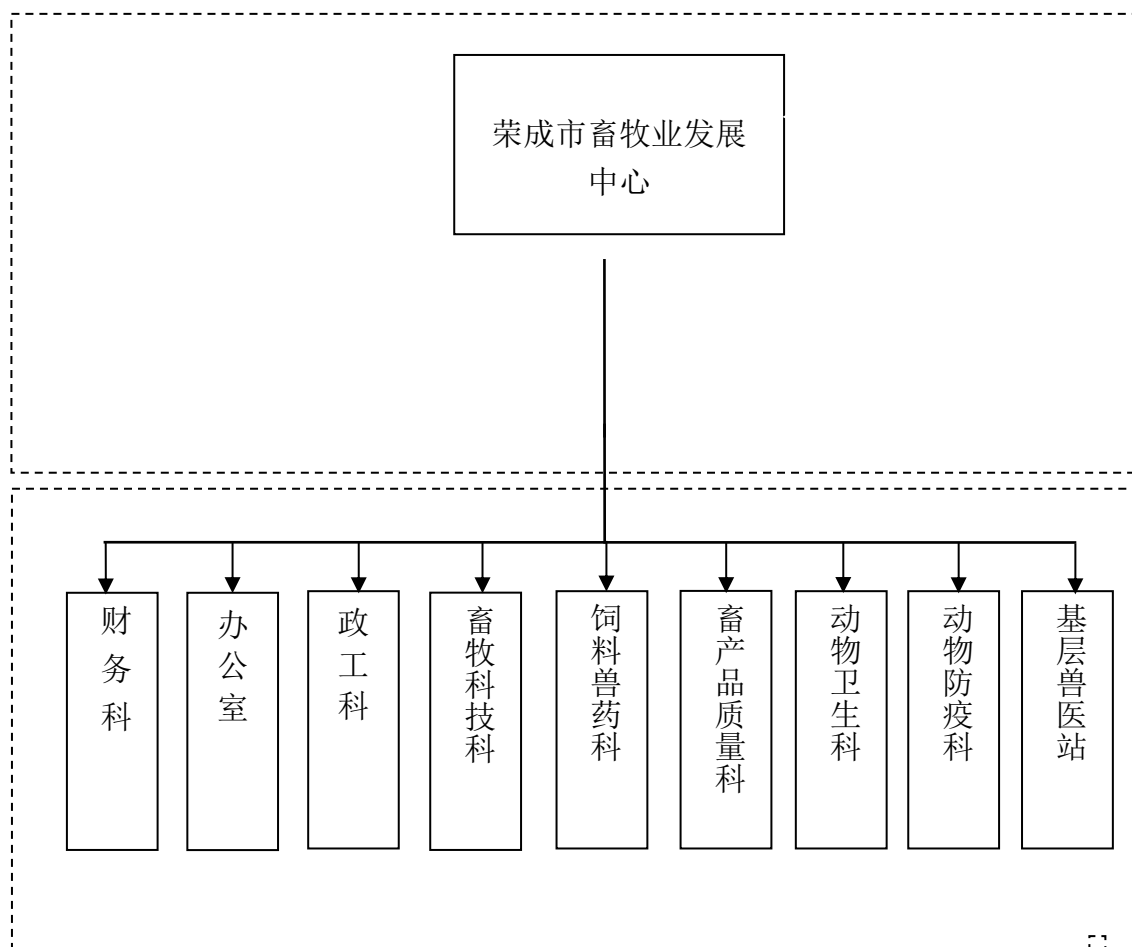
3) 开展动物防疫工作。做好我市重大动物疫病防控工作，有效控制、扑灭动物疫病,及时预警预报、预防重大动物疫情发生；通过对防疫员进行补助，提高其疫病防控工作能力，保障畜牧业健康发展，有效预防动物疫病发生；做好病死畜禽无害化处理工作，最终实现病死畜禽及时处理、清洁环保、合理利用的目标。

(2) 部门组织架构

1) 机构设置

荣成市畜牧业发展中心内设 8 个机构：办公室、政工科、财务科、畜牧科技科、饲料兽药科、畜产品质量科、动物卫生科、动物防疫科。16 个下属单位：荣成市崖头畜牧兽医站、荣成市寻山畜牧兽医站、荣成市城西畜牧兽医站、荣成市崂山畜牧兽医站、荣成市俚岛畜牧兽医站、荣成市夏庄畜牧兽医站、荣成市崖西畜牧兽医站、荣成市荫子畜牧兽医站、荣成市滕家畜牧兽医站、荣成市上庄畜牧兽医站、荣成市人和畜牧兽医站、荣成市虎山畜牧兽医站、荣成市大疃畜牧兽医站、荣成市夏庄畜牧兽医站、荣成市埠柳畜牧兽医站、荣成市成山畜牧兽医站、荣成市港西畜牧兽医站。市畜牧业发展中心组织架构详见图 1-1。

图 1-1 市畜牧业发展中心组织架构图



各内设机构和直属单位主要职责为：

内设机构：

办公室 组织协调中心机关日常工作。负责文电、会务、督查、机要、保密、档案、信访、信息、宣传、值班等机关正常运转工作。承担政府信息和政务公开、新闻发布、建议提案办理、综合性文稿起草等工作。

政工科 负责畜牧业发展中心党的建设、党风廉政建设、思想政治建设、意识形态、精神文明建设和干部队伍管理工作。负责畜牧业发展中心及下属单位的年度考核、奖惩任免、工会、人事、劳资、职称聘任和单位退休人员管理。负责工会、群团等工作。

财务科 负责畜牧业发展中心及下属基层兽医站的部门预决算、财务、内部审计工作。负责管理畜牧业发展中心国有资产，指导和监督下属基层兽医站国有资产管理。

畜牧科技科 负责编制年度畜牧发展计划。承担指导畜牧业结构调整、转型升级工作，推动标准化生产、产业化经营。负责引进培育推广畜牧业新业态、新模式。负责涉牧农村合作经济组织的技术指导与服务。负责畜禽良种繁育体系建设，为畜禽良种引进、繁育、推广、培训等工作提供技术指导服务。负责地方畜禽遗传资源保种场建设、遗传资源登记、保护、开发、利用的指导服务工作。负责畜牧业新技术推广工作，组织进行试验研究和示范推广。指导畜牧兽医行业科研成果转化和科研项目攻关。负责产业扶贫开发工作。负责畜禽养殖信息的收集、统计、分析工作。承担畜禽养殖废弃物综合利用的技术指导和服务工作。

饲料兽药科 负责宣传贯彻国家饲料兽药政策、法规、规范、标准，指导饲料、饲料添加剂、兽药、兽医器械生产经营企业规范、绿色、高质量发展。负责兽药、饲料和饲料添加剂等畜牧业投入品质量风险监测以及使用的指导服务。开展饲料、兽药行业技术交流、培训、指导、服务及咨询。

畜产品质量科 宣传畜产品安全有关法律法规，引导从业者守法生产经营。负责生鲜乳生产、收购环节质量安全的技术服务工作。指导、服务畜牧业品牌培育及推广等相关工作。参与无公害畜产品认证有关工作。开展风险评估，收集、报送畜产品质量安全状况信息。开展畜牧兽医行业监测、预警信息服务。

动物卫生科 承担全市动物、动物产品检疫技术指导工作。承担全市畜禽标识和动物以及动物产品溯源工作的技术指导。负责病死畜禽及不可食用的畜禽产品无害化处理技术指导。负责畜禽屠

宰行业法律、法规的宣传以及相关国家标准和行业标准的指导服务。做好动物诊疗活动、兽医从业人员技术指导工作。牵头承担“瘦肉精”检验检测技术指导工作。负责全市动物疫情应急处置技术指导工作。承担无规定动物疫病区建设技术指导工作。负责应急物资管理工作。

动物防疫科 参与拟订动物疫病防治规划和实施。负责动物疫病防控技术和重大动物疫病强制免疫技术指导。负责组织、指导实施全市动物疫病流行病学调查。承担国家动物疫情测报站(山东·荣成)的业务工作。负责全市动物疫情信息采集、整理和上报工作,对动物疫情进行监测和预警。负责动物疫病的实验室检验检测及结果分析报告。承担动物免疫效果监测评价指导。负责动物疫病净化技术服务工作。负责基层人员的疫病监测技术培训工作。

下属单位:

荣成市崖头畜牧兽医站、荣成市寻山畜牧兽医站、荣成市城西畜牧兽医站、荣成市崂山畜牧兽医站、荣成市俚岛畜牧兽医站、荣成市夏庄畜牧兽医站、荣成市崖西畜牧兽医站、荣成市荫子畜牧兽医站、荣成市滕家畜牧兽医站、荣成市上庄畜牧兽医站、荣成市人和畜牧兽医站、荣成市虎山畜牧兽医站、荣成市大疃畜牧兽医站、荣成市夏庄畜牧兽医站、荣成市埠柳畜牧兽医站、荣成市成山畜牧兽医站、荣成市港西畜牧兽医站 贯彻执行各级畜牧业法律法规和方针政策;依法承担辖区内各种畜禽疾病的防疫工作,重点做好重大动物疫病防控工作;依法对辖区内的动物及其产品实施检验检疫,负责对运输、出售过程中的动物及其产品进行监督检查;负责对畜禽养殖场和养殖小区的防疫、消毒、用药、饲养过程进行监督和引导;依法对饲料、兽药等投入品实施监督管理;依法对种畜禽生产、

经营实施监督、检查和管理;承担动物疾病的诊断、治疗和畜牧兽医新技术推广工作;管理、使用辖区内农村防治员开展防疫工作等。

2) 人员构成

根据《中共荣成市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关于印发<关于调整承担行政职能事业单位的通知>的通知》(荣编发〔2019〕1号),2020年度,市畜牧业发展中心编制数为41名,其中主任1名、副主任3名。

3.部门资金预算及决算情况

市畜牧业发展中心部门预算包括基本支出预算和项目支出预算两部分,基本支出预算指部门为保障其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编制的年度基本支出计划,按其性质分为人员经费和日常公用经费;项目支出预算指部门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其特定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得支出作为项目支出预算管理。

(1) 总体预算执行情况

2020年市畜牧业发展中心(包括下属事业单位)年初收入预算为6930.6万元,截至2020年底市畜牧业发展中心实际支出4947.28万元。市畜牧业发展中心预算安排及执行情况详见表1-1。

表1-1 2020年畜牧业发展中心预算安排及执行情况

单位:万元

资金项目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	支出决算	预算执行率
基本支出	2611.6	2598.5	2427.82	93.43%
项目支出	4319	4045	2519.46	62.29%
合计	6930.6	6643.5	4947.28	74.47%

(2) “三公经费”、会议费及培训费预算支出情况

2020年市畜牧业发展中心“三公经费”、会议费及培训费预算总金额为13.2万元。

表 1-2 2020 年市畜牧业发展中心“三公经费”、会议费及培训费预算支出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预算金额	执行金额	预算执行率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7.2	3.13	43.47%
公务接待费	3	2.6	86.67%
小计			
会议费	1	0.32	32%
培训费	2	0.38	19%
合计	13.2	6.43	48.71%

（3）项目安排执行情况

2020 年度市畜牧业发展中心项目支出合计 2519.46 万元。根据市畜牧业发展中心 2020 年项目预算安排情况，2020 年度市畜牧业发展中心重点项目为：荣成市重大动物疫病防控专项经费、畜禽无害化处理。项目预算安排及执行情况如表 1-3。

表 1-3 2020 年度市畜牧业发展中心（本级）项目情况表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预算资金合计	中央	省	市	县	支出金额	预算执行率
1	荣成市重大动物疫病防控专项经费	374.9	90.3	33.9	60.25	190.45	263.12	70.18%
2	畜禽无害化处理	992	480	240	0	272	639.45	64.46%
3								
4								
5			-					
	合计	1366.9					902.57	66.03%

4. 部门资产状况

（1）固定资产现状

截至 2020 年底，根据市畜牧业发展中心预决算表，市畜牧业发展中心（含下属事业单位）固定资产总价值 1577.52 万元，其中房屋 597.12 万元，车辆 236.62 万元。详见下表 1-4。

根据《荣成市畜牧业发展中心固定资产清单》，截至 2020 年底，市畜牧业发展中心固定资产合计 1577.52 万元，其中实际使用的固定资产价值合计 1577.52 万元，闲置的固定资产价值合计 0.00 万元。

表 1-4 2020 年市畜牧业发展中心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万元

序号	固定资产项目	数量	账面价值	实际使用金额
1	房屋（平方米）	20	597.12	597.12
2	车辆（台、辆）	26	236.62	236.62
3	设备（台、套...）	1430	684.26	684.26
4	其他固定资产	510	59.52	59.52
合计			1577.52	1577.52

（2）流动资产现状

截至 2020 年底，根据市畜牧业发展中心资产负债表，市畜牧业发展中心（本级）流动资产总价值 395.90 万元，主要为货币资金、应收账款净额、其他应收账款净额、存货等。

5. 部门组织管理

2019 年，市畜牧业发展中心修订了《荣成市畜牧业发展中心机关精细化管理制度汇编》（以下简称《制度汇编》），《制度汇编》为市畜牧业发展中心内控制度，其中包括：日常工作管理和工作流程。

（1）日常工作管理

对于部门日常工作管理，市畜牧业发展中心制定了相关制度，用于规范工作人员的组织纪律，包括以下几方面的内容：机关工作规范；公文管理制度；公章使用管理制度；档案管理制度；值班制度；公务接待管理规定；车辆管理制度；请销假制度；加班餐报销管理规定；请示报告制度；信访工作制度；信息公开工作流程图；资产及支出管理制度；工作例会制度；学习制度。

（2）工作流程

新建畜禽养殖场立项工作流程图；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流程图；兽药经营 GPS 验收流程图；兽药饲料质量安全风险监测流程图。

（二）绩效目标

1. 总体目标

根据市畜牧业发展中心的部门职能，市畜牧业发展中心的总体目标为：负责畜牧兽医技术培训、养殖业新技术的推广及应用、组织开展动物及动物产品防疫、检疫服务等。

2. 中长期发展目标

根据《荣成市畜牧业发展“十三五”规划》，在“十三五”期间，市畜牧业发展中心的主要工作目标为：一、增强畜牧业综合生产能力。调整优化畜牧产业结构，稳定生猪、家禽产业，适度发展奶牛产业，加快推进畜禽标准化建设，发展规模养殖，逐步减少散养比例，提高科学养殖水平，增加养殖效益，实现畜牧业向现代化、规模化、标准化和集约化方式转变，逐步建立现代化畜牧业产业体系。二、合理规划畜禽养殖布局。科学合理划定畜禽养殖“三区”，进一步调整优化畜禽养殖产业布局，采取“禁、治、控、转”的综合措施，确保养殖区域布局与资源环境承载力相匹配；严格按照禁养区、限养区、适养区的要求，规范养殖行为。三、建立畜牧业绿色发展机制。健全完善畜禽养殖污染防治体系，积极发展资源节约型、环境友好型畜牧业，推广生态循环养殖、废弃物综合利用、无害化处理、有机肥生产加工等新技术，探索污水治理新模式，实现畜牧业与生态环境的健康协调发展。规模化养殖场粪污处理设施配套率达到 100%，粪污处理与综合利用率达到 98%以上。四、夯实畜牧业安全发展基础。强化重大动物疫病防控，健全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网络，加强畜牧兽医执法监管队伍建设，落实畜产品有效供给、畜产品质

量安全、畜牧业安全生产等监管职责，确保无重大动物疫病、畜产品质量安全事件发生，畜产品安全监管覆盖面达到 100%，监管责任落实率达到 100%，建章立制率达到 100%。病死畜禽无害化处理覆盖面达到 100%，病死畜禽无害化处理率达到 98%以上。五、畜牧产业化水平持续提升。以畜产品加工龙头企业转变生产方式为重点，积极引导畜产品养殖、加工龙头企业发展养殖、加工、饲料生产、销售为一体的畜牧产业链，提高畜产品深加工、精加工能力，促进畜牧业、种植业和二第三产业融合发展。

3.2020 年度目标

根据《2020 年度荣成市畜牧业发展中心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2020 年市畜牧业发展中心工作的主要目标是：一是开展畜牧养殖业的技术推广建设。对参加能繁母猪及育肥猪保险的个体户，在保险期限内因重大病害、自然灾害和意外事故所引致的生猪直接死亡的，给予一定的经济赔偿；对禁养区剩余未拆除的部分养殖户进行禁养补助，优化畜牧业生产布局，减少环境污染，实现畜牧业健康发展。二是开展畜牧行业监管工作。开展对饲料、兽药和肉蛋奶的抽检工作，保持日常出栏生猪的瘦肉精检测率，加强全市畜产品质量安全的监督管理，确保全市畜产品质量安全；组织实施动物及动物产品的检疫、监督工作；负责对畜禽养殖场和养殖小区的防疫、消毒、用药、饲养过程进行监督和指导。三是开展动物防疫工作。按照国家强制免疫计划要求，对高致病性禽流感、口蹄疫、小反刍兽疫实行强制免疫，其中应免畜禽免疫密度要达到 100%，免疫抗体合格率全年保持在 70%以上；按时开展春秋两季重大动物疫病防控及高温消毒等工作；按时对防疫员进行补助，增加防疫员经济收入，提高其疫病防控能力，有效预防动物疫病发生；按规定将病死畜禽、动物胴体、布病阳性病畜进行无害化处理，增进养殖者环保意识，

有效消灭土壤病原微生物，阻断疫病传播，保持生态畜牧可持续发展。

4. 2020 年度重点工作

重大动物疫病防控。今年重点加强非洲猪瘟、高致病性禽流感等重大动物疫病防控，做好无疫区建设维护，防止新冠肺炎与人畜共患重大动物疫情风险叠加，确保我市连续 20 年无重大动物疫病发生。

畜牧业稳产保供。为解决养殖场（户）不想养、不敢养等问题，保持生猪生产稳定，鼓励引导生猪养殖场（户）开展标准化改造，扩大生猪产能，提高疫病抵抗能力，有效保障我市稳产保供工作平稳推进。

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坚持以维护群众的利益为根本，全力以赴保障畜产品安全。3 月制定抽检计划，4-11 月完成年度抽检任务，4 月落实饲料备案、兽药经营告知制度，5—6 月开展专项整治，打击违法违规行为，7—8 月全面实施兽药追溯系统，加强产地、屠宰检疫，落实电子检疫出证程序，加强病死畜禽无害化处理监管，维护布病净化成果，12 月底前力争通过全省首批布病净化县验收（全省仅 4 个名额）。

构建网格化监管。以基层站所为依托，构建畜牧领域管理网格，将涉牧企业纳入网格，提升监管水平。

强化督查考核。3 月底完善考核办法，量化赋分，季度通报，建立约谈机制，发挥考核导向作用。

围绕高质量发展创新特色工作。重点从三方面进行突破：一是围绕乡村振兴，重点做好“三农”畜牧领域项目库建设，补齐发展短板。二是围绕精致城市建设，着力发展生态畜牧业，补齐管理短板。三是围绕“无废城市”建设，着力提升绿色畜牧业，补齐生态

短板。

围绕完善信用体系建设。聚焦拓展突破、督查考核、完善激励政策三个方面，力争畜牧领域社会信用体系建设实现新突破。一是聚焦行业诚信拓展建设，健全诚信畜牧体系。二是聚焦督查考核落实，实行清单管理。三是聚焦完善激励政策，助力诚信畜牧建设。

二、评价工作情况

在市畜牧业发展中心部门职能、项目绩效目标申报及完成情况、财务基础数据等基本资料获取的基础上，按照逻辑分析法独立构建科学的指标体系，以指标体系、访谈调研为核心，收集全所需资料后，通过对相关资料的分析，结合相关文献研究，利用指标体系对纳入绩效管理的财政支出项目在2020年1月1日至12月31日的组织实施情况进行绩效评价。

（一）评价目的和依据

部门支出绩效评价是政府综合效能评价的核心。财政部《关于印发<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的通知》（财预〔2020〕10号）中提到，应“为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建立科学、合理的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体系，提高财政资源配置效率和使用效益”。第十二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次会议表决通过的《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第五十七条明确指出“各级政府、各部门、各单位应当对预算支出情况开展绩效评价。”

为做好荣成市财政预算绩效管理工作，更好地指导和规范荣成财政的预算安排、使用和评价反馈，提升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益，2020年9月17日，中共荣成市委、荣成市人民政府印发了《关于全面推进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荣发〔2020〕4号），提出“到2022年我市基本建成全方位、全过程、全覆盖的预算绩效管理体系，改变预算资金分配的固化格局，提升财政预算管理水平和政策项目实施

效果，做到“花钱必问效、无效必问责”，为“自由呼吸·自在荣成”建设提供有力保障。”

本次绩效评价遵循的政策文件具体包括：财政部《关于印发〈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的通知》（财预〔2020〕10号）等。围绕财政资金的预算测算和使用过程，通过收集市畜牧业发展中心基本情况、预算制定依据、预算明细、支出明细、部门管理流程、绩效目标申报表、部门履职完成情况、履职效果等信息，对市畜牧业发展中心2020年预算资金进行绩效评价，本次重点考察市畜牧业发展中心本级工作的完成情况。

（二）评价对象和评价时段

本次预算绩效管理的对象为荣成市畜牧业发展中心部门整体财政预算。绩效评价范围包括部门职能的投入和保障以及部门履职的产出和效果整体基本支出和项目支出的预算配置合理性和使用有效性。

市畜牧业发展中心部门整体预算的绩效评价的评价时段为2020年1月至2020年12月。

（三）数据采集方法及过程

自2021年6月上旬评价项目启动以来，评价组通过前期调研的充分准备，明确了评价的目的、方法、原则、指标、标准以及社会调查方案等。评价组经过了数据采集、问卷调查、抽样实地调研及数据复核、访谈、数据分析和报告撰写等环节，顺利完成了市畜牧业发展中心2020年度部门整体支出评价工作。

1. 基础表填写

在市畜牧业发展中心的支持和配合下，2021年6月完成了基础表的填写，评价组于2021年6月中旬对填制的基础数据进行了数据

复核，采集基础数据见附件 2 基础表。

2. 实地调研

2021 年 6 月中下旬，评价组对市畜牧业发展中心进行了实地调研，调研内容包括固定资产核查、财务凭证核查、基础表数据复核、访谈以及相关文件档案管理情况核查等，针对市畜牧业发展中心 2020 年部门整体支出的方向、成绩与效益、问题与进一步完善意见建议等问题进行详细了解。

3. 满意度问卷调查

市畜牧业发展中心 2020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评价项目计划回收 60 份问卷，回收问卷共 60 份，其中有效文件 60 份，调研范围为 2020 年无害化处理项目、防疫工作开展情况、市畜牧兽医站内部工作人员工作情况等。满意度调研报告详见附件 5。

4. 数据分析及撰写报告

2021 年 7 月中旬，评价组根据部门整体支出评价的原理和规范，对采集的数据进行处理、分析和评分，并提炼结论撰写报告，上报委托方。

三、评价结论和绩效分析

（一）评分结论

评价小组运用自行研发并通过专家组论证的评价指标体系及评分标准，通过数据采集、问卷调查及实地调研访谈等形式，对 2020 年度市畜牧业发展中心部门整体支出评价项目进行客观评价，最终评分结果：总得分为 96.5 分，属于“优”。其中，部门决策类指标权重为 6.00 分，得分为 6 分，得分率为 100%。部门管理类指标权重 24.00 分，得分为 21 分，得分率为 87.5%。部门绩效类指标权重为 70.00 分，得分为 69.50 分，得分为 99.28%。

表 3-1 综合得分情况表

指标	A.部门决策	B.部门管理	C.部门绩效	合计
权重	6.00	24.00	70.00	100.00
得分	6.00	21.00	69.50	96.50
得分率	100%	87.5%	99.28%	96.50%

(二) 评分情况

1. 部门决策

部门决策指标从部门职能、中长期规划及年度工作计划三方面对部门决策目标完成情况进行考察，部门决策类指标分值 6.00 分，实际得分 6 分，得分率为 100%。指标的得分情况如表 3-2 所示。

表 3-2 部门决策指标得分情况

三级指标/四级指标	权重	标杆值	业绩值	得分率	得分
A1 部门职能	1			100.00%	1.00
A11 部门职能明确性	1	明确	明确	100.00%	1.00
A2 部门中长期规划	1			100.00%	1.00
A21 中长期规划明确性	1	明确	明确	100.00%	1.00
A3 部门年度工作计划	2			100.00%	2.00
A31 年度工作计划明确性	2	明确	明确	100.00%	2.00
A4 部门目标设定	2			100.00%	2.00
A41 年度绩效目标合理性	1	合理	合理	100.00%	1.00
A42 年度绩效目标明确性	1	明确	较明确	100.00%	1.00

根据评分情况，市畜牧业发展中心决策类指标得分情况如下：

1. **A11 部门职能明确性**：根据荣成市《中共荣成市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关于印发<关于调整承担行政职能事业单位的通知>的通知》（荣编发〔2019〕1号），即市畜牧业发展中心三定方案，三定方案中对市畜牧业发展中心各部门职能进行了具体规定，根据评分标准，先得 50%权重分。市畜牧业发展中心三定方案中对市畜牧业发展中心明确了各部门职能且职能划分明确，根据评分标准，再得 50%权重分。综上，该指标得 1.00 分。

A21 中长期规划明确性: 2017年2月,制定《荣成市畜牧业“十三五”发展规划(2016—2020)》,根据评分标准,先得50%权重分;规划中有明确总体目标、规划实施内容、且重点任务工期有明确安排,根据评分标准,再得剩余50%权重分。综上,该指标得1.00分。

A31 年度工作计划明确性: 市畜牧业发展中心制定2020年年度工作计划,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2.00分。

A41 年度绩效目标合理性: 根据市畜牧业发展中心2020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绩效目标编制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总体规划;符合荣成市畜牧业发展中心“三定”方案确定的职责;符合荣成市畜牧业发展中心制定的中长期实施规划。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1.00分。

A42 年度绩效目标明确性: 根据市畜牧业发展中心2020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①市畜牧业发展中心2020年具体工作任务包括开展畜牧养殖业的技术推广建设、开展畜牧行业监管工作、开展动物防疫工作等内容,根据评分标准,先得40%权重分。②绩效目标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再得20%权重分。④绩效目标与本年度荣成市畜牧业发展中心预算资金相匹配,再得20%权重分。③评价发现,绩效目标值的整体设置与实际情况大致相符,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1.00分。综上,该指标得分为1分。

2. 部门管理

部门管理指标从资金投入及管理、财务管理、人员及资产管理、部门工作管理四个方面对部门的管理情况进行考核,部门管理类指标24.00分,实际得分21.00分,得分率为87.5%。指标得分情况如表3-3所示。

表 3-3 部门管理指标得分情况

三级指标/四级指标	权重	标杆值	业绩值	得分率	得分
B1 资金投入	7			57.14%	4.00
B11 部门支出预算执行率	3	100.00%	74.47%	0	0
B12 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控制率	2	100.00%	100.00%	100.00%	2.00
B13 结转结余资金变动情况	2	0.00%	0.00%	100.00%	2.00
B2 财务管理	2			100.00%	2.00
B21 财务管理制度健全性	1	健全	健全	100.00%	1.00
B22 资金使用合规性	1	合规	合规	100.00%	1.00
B3 人员及资产管理	6			100.00%	6.00
B311 人事管理考核制度健全性及执行情况	1	健全且执行	健全且执行	100.00%	1.00
B312 在职人员控制率	2	≤100%	87.80%	100.00%	2.00
B321 资产管理制度健全性	1	健全	健全	100.00%	1.00
B322 固定资产利用率	2	100.00%	100%	100.00%	2.00
B4 市畜牧业发展中心管理工作管理	9			100.00%	9.00
B411 项目管理制度健全性	3	健全	健全	100.00%	3.00
B412 项目管理制度执行有效性	2	执行且有效	执行且有效	100.00%	2.00
B42 项目安排合理性	2	合理	合理	100.00%	2.00
B43 政府采购执行率	2	≥95.00%	100.00%	100.00%	2.00

根据评分情况，市畜牧业发展中心部门管理类指标得分情况如下：

B11 部门支出预算执行率：①截至 2020 年底，市畜牧业发展中心部门支出预算为 6643.5 万元，实际支出为 4856.05 万元，支出预算执行率为 74.47%，根据评分规则，应扣除 100%权重分；②2020 年度重点项目预算执行率均未出现预算执行率超过 100%情况。综上，该指标得 0 分；

B12 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控制率：2019 年度市畜牧业发展中心三公经费、会议费和培训费支出数 8.75 万元，2020 年支出 6.43 万元，较 2019 年降低 26.51%，根据评分标准，应得 100%权重分。2019、2020 年市畜牧业发展中心因公出国费支出均为 0 元。综上，

该指标得 2 分。

B13 结转结余资金变动情况：2020 年荣成市畜牧业发展中心结转结余资金为 0 万元，2019 年荣成市畜牧业发展中心结转结余资金 0 万元，结转结余资金变动率=0%，较 2019 年负增长，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 2 分。

B21 财务管理制度健全性：荣成市畜牧业发展中心已建立《财务管理规定》，得 50%权重分；且管理办法包括经费预算管理、收入支出管理、货币资金和往来帐管理、资产管理、专项资金的管理和内部审计监督和会计检查等内容，综上所述，该指标得 1 分。

B22 资金使用合规性：①2020 年荣成市畜牧业发展中心部门预算资金的使用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②资金拨付的审批程序和手续根据《经费支出审批制度》相关规定执行，制定相关项目资金拨付的审批程序和手续；③重大开支根据《荣成市畜牧业发展中心党组“三重一大”事项决策实施细则》经过评估认证；④资金拨付符合荣成市畜牧业发展中心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⑤且符合相应定额标准规定执行；⑦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⑥结余结转资金使用和执行符合《荣成市财政结转结余资金管理办法》。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 1 分。

B311 人事管理考核制度健全性及执行情况：2020 年度市畜牧业发展中心根据《荣成市畜牧业发展中心 2020 年度基层畜牧兽医站岗位责任制考核办法》要求对市畜牧业发展中心在职人员开展考核工作。考核分为平时考核和年度考核，有明确的考核登记表和测评表。荣成市畜牧业发展中心建立了人事管理、绩效考核及考核结果应用办法，且市畜牧业发展中心对机关科级及以下工作人员考核赋分，执行人事管理及考核办法。综上，该指标得 1 分。

B312 在职人员控制率：2020 年度市畜牧业发展中心本级编制数 41 名，实有在职编内人员 36 名，故 2020 年度市畜牧业发展中心本级在职人员控制率=87.80%。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 2 分。

B321 资产管理制度健全性：市畜牧业发展中心建立资产管理规定《荣成市畜牧业发展中心资产管理制度》，根据评分标准，先得 50%权重分。管理规定内容涵盖资产配置、资产使用、资产管理以及资产处置、资产清查相关内容，综上，该指标得 1 分。

B322 固定资产利用率：部门固定资产总额为 1577.52 万元，实际在用固定资产总额为 1577.52 万元。固定资产利用率 100%。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 2 分。

B411 项目管理制度健全性：①2020 年市畜牧业发展中心针对畜牧养殖业的技术推广建设、畜牧行业监管工作、动物防疫工作运行管理制定了包括《项目管理办法》等在内的项目管理管理制度，根据评分标准，应得 40%权重分；②相关工程管理制度中对项目政府采购、实施计划安排、进度控制、项目质量管理、项目验收等做出明确规定，根据评分标准，得剩余 60%权重分。综上，该指标得 3 分。

B412 项目管理制度执行有效性：根据评价组实地调研，2020 年市畜牧业发展中心所有项目均有完整的项目相关档案记录，招标流程符合流程，该指标得 2 分。

B42 项目安排合理性：项目安排符合 2020 年市畜牧业发展中心职能范围，符合中长期发展规划；项目符合公共财政资金的保障范围；项目内容未有重复及项目交叉情况。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 2 分。

B43 政府采购执行率：经评价组实地核查，2020 年政府采购预算金额为 0 万元，实际政府采购金额为 0 万，政府采购执行率 100%。

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 2 分。

3. 部门绩效

(1) 部门履职

部门履职指标从市畜牧业发展中心的畜牧养殖业的技术推广建设、畜牧行业监管工作、动物防疫工作 3 个方面进行考察。部门履职指标权重 39.00 分，实际得分 39.00 分，得分率 100.00%。部门履职指标的得分情况如表 3-4 所示。

表 3-4 部门履职指标得分情况

三级指标/四级指标	权重	标杆值	业绩值	得分率	得分
C11 畜牧养殖业的技术推广建设	6.00			100.00%	6.00
C111 能繁母猪、育肥猪参加政策性农业保险及时率	6.00	100.00%	100.00%	100.00%	6.00
C12 畜牧行业监管工作	11.00			100.00%	11.00
C121 畜产品抽检工作完成率	7.00	100.00%	100.00%	100.00%	7.00
C122 畜产品抽检工作及时性	4.00	100.00%	100.00%	100.00%	4.00
C13 动物防疫工作	22.00			100.00%	22.00
C131 防疫员补助资金发放完成率	3.00	100.00%	100.00%	100.00%	3.00
C132 防疫物资采购完成率	5.00	100.00%	100.00%	100.00%	5.00
C133 病死畜禽无害化处理完成率	6.00	100.00%	100.00%	100.00%	6.00
C134 春秋两季重大动物疫病防控工作完成率	8.00	100.00%	100.00%	100.00%	8.00

根据评分情况，市畜牧业发展中心部门履职类指标得分情况如下：

C111 能繁母猪、育肥猪参加政策性农业保险完成率：2020 年度市畜牧业发展中心完成能繁母猪、育肥猪参加政策性农业保险工作，参保能繁母猪 9377 头，育肥猪 234425 头，按时完成畜牧业养殖业的政策推广建设，推广及时率=100%。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 6.00 分。

C121 畜产品抽检工作完成率：2020 年度市畜牧业发展中心完成饲料和兽药抽检完成数=571 批、畜产品完成数=383 批，瘦肉精检测卡使用完成数=23230，畜产品抽样完成率=100%。批根据评分标准，

该指标得 7.00 分。

C122 畜产品抽检工作及时性：2020 年底，市畜牧业发展中心按时完成全年的抽检任务，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 4.00 分。

C131 防疫员补助资金发放完成率：2020 年全市有村级动物防疫员人数为 692 人，实际发放人数为 692 人，防疫员补助资金发放完成率=100%。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 3.00 分。

C132 防疫物资采购完成率：2020 年度市畜牧业发展中心完成重组禽流感病毒(H5+H7)三价灭活疫苗数量=263.3 万毫升、口蹄疫数量=36.11 万毫升、小反刍兽疫疫苗数量=1.4 万头份、防护服数量=1000 套、消毒药数量=20 吨，防疫物资采购完成率=100%。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 5.00 分。

C133 病死畜禽无害化处理完成率：2020 年度市畜牧业发展中心完成扑杀实验室检测阳性牛羊=1 批、无害化处理病死猪数量=72929 头、无害化处理其他动物及动物产品折猪单位数量=1947 头，病死畜禽无害化处理完成率=100%。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 6.00 分。

C134 春秋两季重大动物疫病防控工作完成率：2020 年计划开展春秋两季重大动物疫病防控次数为 4 次，分别为春季 2 次，秋季两次，截至 2020 年底春秋两季重大动物疫病防控工作完成率为 100%。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 8.00 分。

(2) 部门履职效果

部门履职效果指标主要从市畜牧业发展中心的畜牧养殖业的技术推广建设、畜牧行业监管工作、动物防疫工作 3 个方面对部门支出使用效益进行考察，项目效果指标权重 15 分，实际得分 15 分，得分率为 100%。项目履职效果指标的得分情况如表 3-5 所示。

表 3-5 部门效果指标得分情况

三级指标/四级指标	权重	标杆值	业绩值	得分率	得分
C21 畜牧养殖业技术推广建设效果	5			100%	5.00
C211 能繁母猪、育肥猪参加政策性农业保险政策推广普及率	5	100%	100%	100.00%	5.00
C22 畜牧行业监管工作效果	5			100%	5.00
C221 畜产品食品安全事故发生数	5	无	无	100%	5.00
C23 动物防疫工作效果	5			100%	5.00
C231 发生重大动物疫情情况	5	无	无	100%	5.00

根据评分情况，该项目部门效果类指标得分情况如下：

C211 能繁母猪、育肥猪参加政策性农业保险政策推广普及率：

根据评价组实地调研，2020 年度荣成市各生猪养殖场户均已知悉能繁母猪、育肥猪参加政策性农业保险政策，推广普及率=100%，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 5.00 分。

C221 畜产品食品安全事故发生数：2020 年荣成市未发生畜产品食品安全事故，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 5.00 分。

C231 发生重大动物疫情情况：2020 年荣成市未发生重大动物疫情，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 5.00 分。

(3) 满意度及社会评价

满意度及社会评价指标主要从市畜牧业发展中心的 2020 年度养殖场户对防疫工作满意度、养殖场户对监管工作满意度等三方面进行考察，项目效果指标权重 8 分，实际得分 8 分，得分率为 100.00%。满意度及社会评价指标的得分情况如表 3-5 所示。

表 3-6 满意度及社会评价指标得分情况

三级指标/四级指标	权重	标杆值	业绩值	得分率	得分
C311 养殖场户对防疫工作满意度	4	80%	100%	100.00%	4
C321 养殖场户对监管工作满意度	4	80%	100%	100.00%	4

根据评分情况，该项目部门效果类指标得分情况如下：

C311 养殖场户对防疫工作满意度：根据对 2020 年度所在地畜牧兽医站开展动物防疫工作情况向受益养殖场户共发放问卷 60 份，实际回收 60 份，满意程度为 100%，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 4.00 分。满意度问题具体情况详见附件 5。

C321 养殖场户对监管工作满意度：根据对 2020 年度所在地畜牧兽医站开展监管工作情况向受益养殖场户共发放问卷 60 份，实际回收 60 份，满意程度为 100%，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 4.00 分。满意度问题具体情况详见附件 5。

（4）可持续发展能力

能力建设及可持续影响指标主要从市畜牧业发展中心的组织建设、业务能力、制度建设、改革创新 4 方面进行考察，项目效果指标权重 8.00 分，实际得 7.5 分，得分率为 93.75%。能力建设及可持续影响指标的得分情况如表 3-7 所示。

表 3-7 可持续发展能力指标得分情况

三级指标/四级指标	权重	标杆值	业绩值	得分率	得分
C41 组织建设	2			100.00%	2.00
C411 党建工作开展情况	2	开展	开展	100.00%	2.00
C42 业务能力	2			100.00%	2.00
C421 业务能力提升情况	2	开展	开展	100.00%	2.00
C43 制度建设	2			100.00%	2.00
C431 信息化技术应用	2	满足	满足	100.00%	2.00
C44 改革创新	2			100.00%	2.00
C441 管理机制创新情况	2	开展	部分开展	75.00%	1.5

C411 党建工作开展情况：2020 年 9 月 23 日开展“铭记历史，让红色基因薪火相传”主题活动。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 2.00 分。

C421 业务能力提升情况：部门制定了《2020 年荣成市畜牧业发展中心培训计划》和《荣成市畜牧业发展中心 2020 年度工作人员

考核办法》，明确了重点围绕畜牧业法律法规解读、饲料兽药投入品监管、养殖废弃物资源化利用技术、检疫过程中的注意事项及疫苗副反应处置等内容开展专题学习和培训，加强干部职工解决实际问题的能力的业务提升能力的培训计划。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 2.00 分。

C431 信息化技术应用：山东动物预警平台“非洲猪瘟”排查上报系统，通过运用大数据挖掘、关联分析和可视化展示等技术，实现对山东省重大动物疫病和主要人畜共患病的监测预警，能够保障日常工作，满足发展需求。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 2.00 分。

C441 管理机制创新情况：2020 年度市畜牧业发展中心制定了《荣成市畜牧业发展中心专项资金绩效管理办法》，得 0.5 分。《荣成市畜牧业发展中心关于进一步严明工作纪律发的通知》，得 0.5 分。《荣成市畜牧业发展中心“信用进机关”工作推进方案》，得 0.5 分。根据评分标准，该项指标得 1.5 分。

四、主要成绩及经验做法

（一）部门重点工作有序开展，防疫工作名列全省前茅

2020 年度市畜牧业发展中心按照国家强制免疫计划要求，对高致病性禽流感、口蹄疫、小反刍兽疫实行强制免疫，其中应免畜禽免疫密度要达到 100%，免疫抗体合格率全年保持在 70%以上；按时开展春秋两季重大动物疫病防控及高温消毒等工作。落实财政补助政策、促进无害化处理与畜禽保险联动，最终实现病死畜禽及时处理、清洁环保、合理利用的目标，确保了荣成市 2020 年度无重大动物疫病的发生。

（二）制定完善的中长期发展规划

根据国家和荣成市的中长期规划部署，结合部门的实际情况制

定有《荣成市畜牧业“十三五”发展规划》，规划中有明确的发展思路、产业发展布局、且对发展重点工程有明确安排，2020年度市畜牧业发展中心的荣成市重大动物疫病防控专项经费、畜禽无害化处理等重点项目，针对市畜牧业发展中心提出了明确规划指示，规划中有明确总体目标、规划实施内容、且重点任务工期有明确安排。科学合理地明确了未来发展的总体方向、目标任务、大政方针，有助于引导社会共识和市场预期。

五、存在的问题及建议

（一）存在的问题

项目绩效目标制定不够科学合理

2020年度，市畜牧业发展中心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编制稍有不明确合理之处，例如乡镇兽医站房屋维修质保金（转）项目的三级指标工程项目量的编制较为赘余。乡镇兽医站房屋维修项目着重考核工程项目量，工程维修质保金项目再考核工程量，意义不大。

（二）改进的建议

进一步完善项目绩效目标，提升绩效管理规范性

绩效目标的科学合理，有利于预算执行中绩效监控的实施，对部门整体工作开展具有重要意义。部门单位应在加强指标体系建设的同时不断改进和完善项目绩效目标，使其更加明确可衡量，有效保障项目实施不偏离，提高部门整体绩效。

附件 1 评价依据

绩效评价文件

1. 财政部《关于印发<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的通知》（财预〔2020〕10号）；

2. 中共荣成市委、荣成市人民政府印发了《关于全面推进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荣发〔2020〕4号）。

部门履职相关文件

2. 《荣成市畜牧业发展中心机关精细化管理制度汇编》；

3. 《中共荣成市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关于印发<关于调整承担行政职能事业单位的通知>的通知》（荣编发〔2019〕1号）；

4. 《内控手册》；

5. 《荣成市畜牧业发展“十三五”规划》；

6. 《荣成市畜牧业发展中心 2020 年干部教育培训计划》；

7. 《荣成市畜牧业发展中心固定资产清单》；

8. 《荣成市畜牧业发展中心 2020 年度基层畜牧兽医站岗位责任制考核办法》；

9. 《经费支出审批制度》；

10. 《荣成市畜牧业发展中心党组“三重一大”事项决策实施细则》；

11. 《荣成市财政结转结余资金管理办法》；

12. 《财务管理规定》；

13. 《荣成市财政结转结余资金管理办法》；

14. 《荣成市畜牧业发展中心资产管理制度》。

附件 2 综合评分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四级指标	权重	标杆值	评分标准	评分过程	得分	得分率
A 部门决策 (6分)	A1 部门职能 (1分)	A11 部门职能明确性	-	1	明确	①荣成市畜牧业发展中心“三定方案”对部门职能有具体规定；②荣成市畜牧业发展中心内各科室均具有具体职能且职能划分明确；以上每存在一点不符扣除权重分的 50%，扣完为止。	根据荣成市《中共荣成市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关于印发<关于调整承担行政职能事业单位的通知>的通知》（荣编发〔2019〕1号），即市畜牧业发展中心三定方案，三定方案中对市畜牧业发展中心各部门职能进行了具体规定，根据评分标准，先得 50%权重分。市畜牧业发展中心三定方案中对市畜牧业发展中心明确了各部门职能且职能划分明确，根据评分标准，再得 50%权重分。综上，该指标得满分。	1.00	100.00%
	A2 部门中长期规划 (1分)	A21 中长期规划明确性	-	1	明确	荣成市畜牧业发展中心具有中长期规划得 50%权重分，再根据中长期规划是否对总体目标、规划实施内容、时间安排有明确安排分别得剩余权重分的 1/3。每存在一点不符扣除对应权重分，扣完为止。	2017年2月荣成市畜牧业发展中心制定《荣成市畜牧业“十三五”发展规划》，根据评分标准，先得 50%权重分；规划中有明确总体目标、规划实施内容、且重点任务工期有明确安排，根据评分标准，再得剩余 50%权重分。综上，该指标得满分。	1.00	100.00%
	A3 部门年度工作计划 (2分)	A31 年度工作计划明确性	-	2	明确	荣成市畜牧业发展中心具有年度工作计划得 50%权重分，再根据年度工作计划是否对总体目标、计划实施内容、时间安排、资金安排、人员安排有明确安排分别得剩余权重分的 1/5。	荣成市畜牧业发展中心制定 2020 年年度工作计划，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满分。	2.00	0.0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四级指标	权重	标杆值	评分标准	评分过程	得分	得分率
	A4 部门目标设定(2分)	A41 年度绩效目标合理性	-	1	合理	①是否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总体规划；②是否符合荣成市畜牧业发展中心“三定”方案确定的职责；③是否符合荣成市畜牧业发展中心制定的中长期实施规划。各要点分别占 30%、35%、35%权重分；符合相关要点得相应权重分，否则相应扣分。	根据市畜牧业发展中心 2020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绩效目标编制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总体规划；符合荣成市畜牧业发展中心“三定”方案确定的职责；符合荣成市畜牧业发展中心制定的中长期实施规划。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满分。	1.00	100.00%
		A42 年度绩效目标明确性	-	1	明确	①是否将荣成市畜牧业发展中心整体的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工作任务；②是否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③是否与荣成市畜牧业发展中心年度的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④是否与本年度荣成市畜牧业发展中心预算资金相匹配。①占 40%，其余要点各占 20%权重分；符合相关要点得相应权重分，否则相应扣分。	根据荣成市畜牧业发展中心 2020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①市畜牧业发展中心 2020 年具体工作任务包括畜牧养殖业的技术推广建设、畜牧行业监管工作、动物防疫工作等内容，根据评分标准，先得 40%权重分。②绩效目标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再得 20%权重分。④绩效目标与本年度荣成市畜牧业发展中心预算资金相匹配，再得 20%权重分。③评价发现，总体绩效目标值设置与实际相符，得 20%权重分。综上，该指标得满分。	1.00	100.00%
B 部门管理(24分)	B1 资金投入(7分)	B11 部门支出预算执行率	-	3	100%	①部门支出预算执行率达到 100%得满分，每偏离 1%扣除权重分 5%；②当年度重点项目每出现一个项目预算执行率超过 100%，扣除权重分的 20%，扣完为止。	①截至 2020 年底，市畜牧业发展中心部门支出预算为 6643.5 万元，实际支出为 4856.05 万元，支出预算执行率为 73.09%，根据评分规则，应扣除(100-74.47)*5%权重分，即 127%权重分；②2020 年度重点项目预算执行率均未出现预算执行率超过 100%情况。综上，该指标得 3*(100%-127%)=0 分。	0	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四级指标	权重	标杆值	评分标准	评分过程	得分	得分率
		B12 三公经费控制情况	-	2	100%	荣成市畜牧业发展中心 2020 年三公经费、会议费及培训费支出占 2 分权重，相较于 2019 年有减少，得满为止；其中因公出国费占 1 分权重，与上年持平，得满分。	2019 年市畜牧业发展中心 2020 年度三公经费、会议费和培训费支出数 6.43 万元，2019 年支出 8.75 万元，较 2019 年降低 26.51%，根据评分标准，应得 100% 权重分。2020 年市畜牧业发展中心因公出国费支出 0 元，2019 年支出 0 万元。综上，该项得 2.00 分。	2.00	100.00 %
		B13 结转结余资金变动情况	-	2	0	荣成市畜牧业发展中心 2020 年结转结余资金变动率占 2 分权重，若相较于 2019 年有增长不得分，每超过一个百分点扣 0.2 分，扣完为止。	荣成市畜牧业发展中心 2020 年结转结余资金为 0 万元，2019 年荣成市畜牧业发展中心结转结余资金 0 万元，结转结余资金变动率=0，根据评分标准，该项指标得 2.00 分。	2.00	100.00 %
	B2 财务管理 (2分)	B21 财务管理制度健全性	-	1	健全	有适用荣成市畜牧业发展中心财务管理办法，得权重分的 50%；再依据管理办法是否对预算管理、收入管理、支出管理、采购管理、资产管理、往来资金结算管理、现金及银行存款管理、财务监督管理、专项资金管理做出规定，每缺少一项扣除权重分 10%，扣完为止。	荣成市畜牧业发展中心已建立《财务管理办法》，得 50% 权重分；且管理办法包括经费预算管理、收入支出管理、货币资金和往来帐管理、资产管理、专项资金的管理和内部审计监督和会计检查、定采购管理制度等内容，综上所述，该项得分为 1 分。	1.00	100.00 %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四级指标	权重	标杆值	评分标准	评分过程	得分	得分率
		B22 资金使用合规性	-	1	合规	①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②资金的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③荣成市畜牧业发展中心重大开支是否经过评估认证；④是否符合荣成市畜牧业发展中心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⑤是否符合相应定额标准规定执行；⑥结余结转资金使用和执行是否符合相应的管理办法；⑦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每项占 1/7 权重分，符合得满分，不符合扣除对应权重分，扣完为止。	①荣成市畜牧业发展中心部门预算资金的使用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②资金拨付的审批程序和手续根据《经费支出审批制度》相关规定执行，制定相关项目资金拨付的审批程序和手续；③重大开支根据《荣成市畜牧业发展中心党组“三重一大”事项决策实施细则》经过评估认证；④资金拨付符合荣成市畜牧业发展中心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⑤且符合相应定额标准规定执行；⑦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⑥结余结转资金使用和执行符合《荣成市财政结转结余资金管理办法》。根据评分标准，该项指标得 1 分。	1.00	100.00 %
	B3 人员及资产管理 (6分)	B31 人事管理	B311 人事管理制度健全性及执行情况	1	健全且执行	荣成市畜牧业发展中心建立了人事管理、绩效目标考核及考核结果应用办法得 50% 权重分，每缺少一样扣除权重分的 1/3，扣完为止；荣成市畜牧业发展中心严格根据人事管理及考核办法执行得剩余 50% 权重分，否则不得分。	2020 年度市荣成市畜牧业发展中心根据《荣成市畜牧业发展中心 2020 年度工作人员考核办法》要求对市畜牧业发展中心在职人员开展考核工作。考核分为平时考核和年度考核，有明确的考核登记表和测评表。荣成市畜牧业发展中心建立了人事管理、绩效考核及考核结果应用办法，且市畜牧业发展中心对机关科级及以下工作人员考核赋分，执行人事管理及考核办法。综上所述，得满分。	1.00	100.00 %
			B312 在职人员控制率	2	≤100 %	在职人员控制率≤100%得满分，否则不得分。	2020 年度市畜牧业发展中心本级编制数 41 名，实有在职编内人员 36 名，故 2020 年度市畜牧业发展中心本级在职人员控制率=36/41*100%=87.81%。根据评分标准，本项指标得 2.00 分。	2.00	100.00 %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四级指标	权重	标杆值	评分标准	评分过程	得分	得分率
		B32 资产管理情况	B321 资产管理制度健全性	1	健全	荣成市畜牧业发展中心建立了资产管理制度得权重分的 50%，根据制度是否对资产配置、资产使用、资产处置、资产清查等方面进行全面规定，按每项 12.5%得剩余权重分。	市畜牧业发展中心建立资产管理规定《荣成市畜牧业发展中心资产管理制度》，根据评分标准，先得 50%权重分。管理规定内容涵盖资产配置、资产使用、资产管理以及资产处置、资产清查相关内容，综上，本项指标得 1 分。	1.00	100.00 %
			B322 固定资产利用率	2	100%	固定资产利用率达到 90%以上得满分；否则每降低 1%扣除 2%权重分，扣完为止。	部门固定资产总额为 1577.52 万元，实际在用固定资产总额为 1577.52 万元。固定资产利用率 100%。根据评分标准，本项指标得 2.00 分。	2.00	100.00 %
	B4 市畜牧业发展中心工作管理(9分)	B41 项目管理	B411 项目管理制度健全性	3	健全	①针对 2020 年畜牧养殖业的技术推广建设、畜牧行业监管工作、动物防疫工作管理制订了专门的项目管理制度，其中动物防疫工作占 20%权重，其他两项对应制度占 10%权重，三项符合得 40%权重满分，否则扣除对应 10%权重分；②畜牧养殖业的技术推广建设、畜牧行业监管工作、动物防疫工作管理制度中对项目政府采购、实施计划安排、进度控制、项目质量管理、项目验收等每一项做明确规定得 4%，得满 20%权重分为止。三项制度规定均符合得 60%权重满分，否则扣除对应权重分。	①2020 年市畜牧业发展中心针对畜牧养殖业的技术推广建设、畜牧行业监管工作、动物防疫工作运行管理制定了包括《项目管理办法》等在内的项目管理管理制度，根据评分标准，应得 40%权重分；②相关工程管理制度中对项目政府采购、实施计划安排、进度控制、项目质量管理、项目验收等做出明确规定，根据评分标准，得剩余 60%权重分。综上，该指标得 3 分。	3.00	100.00 %
				B412 项目管	2	执行有效	①当年度主要项目：畜牧养殖业的技术推广建设、畜牧行业监管工作、动	根据评价组实地调研，2020 年市畜牧业发展中心所有项目均有完整的项目相关档案记录，招标流程符合	2.0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四级指标	权重	标杆值	评分标准	评分过程	得分	得分率
			理制度执行有效性			物防疫工作运行管理均按照管理制度得权重分满分，每出现 1 项不符扣除 20%权重分，扣完为止。	流程，该指标得 2 分。		
		B42 项目安排合理性	-	2	合理	①项目安排符合荣成市畜牧业发展中心职能范围、符合中长期发展规划；②项目符合公共财政资金的保障范围；③项目内容不重复，无交叉项目。以上三项有一项不符扣除 1/3 权重分，扣完为止。	项目安排符合荣成市畜牧业发展中心职能范围，符合中长期发展规划；项目符合公共财政资金的保障范围；项目内容未有重复及项目交叉情况。根据评分标准，本项指标得 2 分。	2.00	100.00 %
		B43 政府采购执行率	-	2	≥95%	政府采购执行率等于 100%的，得满分，每降低 1%扣除 5%权重分，扣完为止。	经评价组实地核查，2020 年政府采购预算金额为 0 元，实际政府采购金额为 0 元，根据评分标准，本项指标得 2 分。	2.00	100.00 %
C 部门绩效(70 分)	C1 部门履职(39 分)	C11 畜牧养殖业的技术推广建设	C111 能繁母猪、育肥猪参加政策性农业保险及时率	6	100%	XX 工程建设完成率达到 100%得满分，每降低 1%扣除 5%权重分，扣完为止。	2020 年度市畜牧业发展中心完成能繁母猪、育肥猪参加政策性农业保险工作，参保能繁母猪 9377 头，育肥猪 234425 头，按时完成畜牧业养殖业的政策推广建设，推广及时率=100%。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 6.00 分。	6.00	100.00 %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四级指标	权重	标杆值	评分标准	评分过程	得分	得分率
		C12 畜牧业 行业 监管 工作	C121 畜产品 抽检工 作完成 率	7	100%	中型 XX 维修养护完成率达到 100% 得满分，每降低 1% 扣除 5% 权重分，扣完为止。	2020 年度市畜牧业发展中心完成饲料和兽药抽检完成数=571 批、畜产品完成数=383 批，瘦肉精检测卡使用完成数=23230，畜产品抽样完成率=100%。批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 7.00 分。	7.00	100.00 %
			C122 畜产品 抽检工 作及时 性	4	100%	中型 XX 维修养护标准达标率达到 100% 得满分，每降低 1% 扣除 5% 权重分，扣完为止。	2020 年底，市畜牧业发展中心按时完成全年的抽检任务，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 4.00 分。	4.00	100.00 %
		C13 动物 防疫 工作	C131 防疫员 补助资 金发放 完成率	3	100%	编制节水专项规划数量计划完成率达到 100% 得满分，每降低 1% 扣除 5% 权重分，扣完为止。	2020 年全市有村级动物防疫员人数为 692 人，实际发放人数为 692 人，防疫员补助资金发放完成率=100%。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 3.00 分。	3.00	100.00 %
			C132 防疫物 资采购 完成率	5	100%	规划编制验收合格率达到 100% 得满分，每降低 1% 扣除 5% 权重分，扣完为止。	2020 年度市畜牧业发展中心完成重组禽流感病毒 (H5+H7) 三价灭活疫苗数量=263.3 万毫升、口蹄疫数量=36.11 万毫升、小反刍兽疫疫苗数量=1.4 万头份、防护服数量=1000 套、消毒药数量=20 吨，防疫物资采购完成率=100%。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 5.00 分。	5.00	100.00 %
			C133 病死畜 禽无害 化处理 完成率	6	100%		2020 年度市畜牧业发展中心完成扑杀实验室检测阳性牛羊=1 批、无害化处理病死猪数量=72929 头、无害化处理其他动物及动物产品折猪单位数量=1947 头，病死畜禽无害化处理完成率=100%。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 6.00 分。	6.00	100.00 %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四级指标	权重	标杆值	评分标准	评分过程	得分	得分率
			C134 春秋两季重大动物疫病防控工作完成率	8	100%	民众反馈问题治理完成率达到 100% 得满分，每降低 1% 扣除 5% 权重分，扣完为止。	2020 年计划开展春秋两季重大动物疫病防控次数为 4 次，分别为春季 2 次，秋季两次，截至 2020 年底春秋两季重大动物疫病防控工作完成率为 100%。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 8.00 分。	8.00	100.00 %
	C2 部门履职效果 (15 分)	C21 畜牧养殖业技术推广建设效果	C211 能繁母猪、育肥猪参加政策性农业保险政策推广普及率	5	100%	XX 年无工程建设安全事故得满分，否则不得分。	根据评价组实地调研，2020 年度荣成市各生猪养殖场户均已知悉能繁母猪、育肥猪参加政策性农业保险政策，推广普及率=100%，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 5.00 分。	5.00	100.00 %
		C22 畜牧行业监管工作效果	C221 畜产品食品安全事故发生数	5	无	XX 安全运行率达到 100% 得满分，每降低 1% 扣除 5% 权重分，扣完为止。	2020 年荣成市未发生畜产品食品安全事故，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 5.00 分。	5.00	100.00 %
		C23 动物防疫工作效果	C231 发生重大动物疫情情况	5	无	重大涉水违法案件查处率达到 95% 以上得满分，每降低 1% 扣除 5% 权重分，扣完为止。	2020 年荣成市未发生重大动物疫情，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 5.00 分。	5.00	100.00 %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四级指标	权重	标杆值	评分标准	评分过程	得分	得分率
	C3 满意度及社会评价 (8分)	C31 防疫工作满意度	C311 养殖场户对防疫工作满意度	4	80%	XX 工程保护居民满意度达 85%得满分, 每下降 1%扣除对应 5%权重分, 扣完为止。	根据对 2020 年度所在地畜牧兽医站开展动物防疫工作情况向受益养殖场户共发放问卷 60 份, 实际回收 60 份, 满意程度为 100%, 根据评分标准, 该指标得 4.00 分。	4.00	100.00 %
		C32 监管工作满意度	C321 养殖场户对无害化处理工作的满意度	4	80%		根据对 2020 年度所在地畜牧兽医站开展监管工作情况向受益养殖场户共发放问卷 60 份, 实际回收 60 份, 满意程度为 100%, 根据评分标准, 该指标得 4.00 分。	4.00	100.00 %
	C4 可持续发展能力 (8分)	C41 组织建设	C411 党建工作开展情况	2	开展	部门内按要求定期开展党建活动, 否则不得分。	2020 年 9 月 23 日开展“铭记历史, 让红色基因薪火相传”主题活动。根据评分标准, 该指标得 2.00 分。	2.00	100.00 %
		C42 业务能力	C421 业务能力提升情况	2	开展	在业务能力建设方面有有效机制的得满分; 存在缺陷酌情扣减。	部门制定了《2020 年荣成市畜牧业发展中心培训计划》和《荣成市畜牧业发展中心 2020 年度工作人员考核办法》, 明确了重点围绕畜牧业法律法规解读、饲料兽药投入品监管、养殖废弃物资源化利用技术、检疫过程中的注意事项及疫苗副反应处置等内容开展专题学习和培训, 加强干部职工解决实际问题的能力的业务提升能力的培训计划。根据评分标准, 该指标得 2.00 分。	2.00	100.00 %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四级指标	权重	标杆值	评分标准	评分过程	得分	得分率
		C43 制度建设	C431 信息化技术应用	2	满足	在信息化应用方面能够保障部门日常工作，满足发展需求的，得满分；存在缺陷的，酌情扣减。	市畜牧中心动物预警平台“非洲猪瘟”排查上报系统，通过运用大数据挖掘、关联分析和可视化展示等技术，实现对山东省重大动物疫病和主要人畜共患病的监测预警，能够保障日常工作，满足发展需求。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 2.00 分。	2.00	100.00 %
		C44 改革创新	C441 管理机制创新情况	2	开展	部门制定管理创新机制，并运行有效的，每项得 0.5 分，满分为 2 分。	2020 年度市畜牧业发展中心制定了《荣成市畜牧业发展中心专项资金绩效管理办法》，得 0.5 分。《荣成市畜牧业发展中心关于进一步严明工作纪律发的通知》，得 0.5 分。《荣成市畜牧业发展中心“信用进机关”工作推进方案》，得 0.5 分。根据评分标准，该项指标得 1.5 分。	1.5	100.00 %
合计								96.5	

附件 3 基础表

基础表 3-1 2020 年部门履职情况表

职能	对应指标	2020 年履职内容	2020 年实际执行情况	责任科室
C11 畜牧养殖业的技术推广建设	C111 能繁母猪、育肥猪参加政策性农业保险及时率	100.00%	100.00%	畜牧科技科
C12 畜牧行业监管工作	C121 畜产品抽检工作完成率	100.00%	100.00%	崖头畜牧兽医站、饲料兽药科、动物卫生科
	C122 畜产品抽检工作及时性	100.00%	100.00%	崖头畜牧兽医站、饲料兽药科、动物卫生科
C13 动物防疫工作	C131 防疫员补助资金发放完成率	100.00%	100.00%	畜牧科技科
	C132 防疫物资采购完成率	100.00%	100.00%	动物防疫科
	C133 病死畜禽无害化处理完成率	100.00%	100.00%	动物卫生科
	C134 春秋两季重大动物疫病防控工作完成率	100.00%	100.00%	基层站

基础表 2-2 2020 年市畜牧业发展中心部门效益情况表

内容	单位	实际值	备注
B1301 规范开展畜牧业绿色健康发展，无重大动物疫情发生	次	0	2020 年度，荣成市无重大动物疫情发生

基础表 2-3 2020 年市畜牧业发展中心制度文件

序号	对应指标	制度文件/记录	是否具备
1	中长期规划明确性	十三五规划	是
2	三公经费控制情况	部门预算支出定额标准	是
3	财务管理健全性	部门财务管理制度	是
4	政府采购执行率	财政局政府采购目录	是
		采购合同	是
		采购记录、验收记录	是
5	人事管理考核制度健全性及执行情况	人事管理考核制度	是
6	资产管理制度健全性	资产管理制度	是
7	实项目管理制度	实项目管理制度	是
8	业务能力建设制度	业务能力建设有效机制	否
9	管理机制创新	管理创新机制	是

附件 4 实地访谈调研报告

一、访谈背景

(一) 访谈目的

部门支出绩效评价是围绕部门职能，洞悉部门人、财、物资源与部门职能的匹配情况，从而在更为宽泛的层面把握单位（部门）的职能履行情况及整体支出效益分析中精确地查找问题，有的放矢地进行有成效的改进。

本次访谈是在前期了解过相关项目资料的基础上，对市畜牧业发展中心财务科室和业务科室的相关负责人进行访谈，从而进一步了解市畜牧业发展中心各科室的主要职责、工作内容、预算安排及使用情况等。为全面了解市畜牧业发展中心 2020 年工作情况，评价组对使用专项资金的市畜牧业发展中心重点业务科室的相关负责人进行了实地访谈调研，旨在评估财政资金使用的效率和效益，发现资金使用和管理中的问题，为项目的管理和执行建言献策。

(二) 访谈对象和访谈内容

1. 访谈对象

本次访谈的对象为市畜牧业发展中心办公室、财务科、饲料兽药科等业务科室的相关负责人。

2. 访谈内容

了解市畜牧业发展中心各业务科室的主要工作职责、具体工作计划、预算测算及申请审批拨付流程、重点项目安排、项目监督实施、项目配套政策措施、项目实施效果和意义、项目开展难点、下一步工作规划。

二、访谈分析

(一) 市畜牧业发展中心办公室相关负责人访谈

市畜牧业发展中心办公室负责市畜牧业发展中心 8 个内设科室的日常管理工作。年前开展科室汇报会，各科室内部汇报工作，包括上年总结以

及下年计划；年初人大会议谋划，本年度总结下年度打算；年后动员会，确定全年工作重点内容。办公室以发文的形式，规定责任科室布置任务，将年度整体工作计划分配到各个内设科室，且年中工作进度更新公开。2020年完成人员考核工作，通过科室打分、人员考核制度、机关个人管理、激励导向等方式开展内部考核。

（二）市畜牧业发展中心财务科室相关负责人访谈

财务科室单位预算编制由业务科室上报，根据二上二下流程确定最终预算。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等基本经费按三公经费标准执行。根据财务管理制度的标准定期调度资金使用情况，未制定相关的资金管理制度。2020年度预算拨付以重点任务重点工程为主，根据项目进展拨付项目资金，预算执行率将近100%。财务科室工作的主要难点为部门内设科室以及直属部门众多，各科室对绩效评价工作认知不一。

（三）市畜牧业发展中心业务科室相关负责人访谈

项目根据以前年度荣成市畜牧养殖量及相关业务支出制定预算方案，根据二上二下流程，由市畜牧业发展中心报送财政部门，资金拨付由财政部门拨付到市畜牧业发展中心，由市畜牧业发展中心拨付到项目实施单位，2020年资金使用流程正常且项目进度超前完成。项目开展制定完善的项目管理制度，但未进行相应的制度执行考核调度，制度执行约束力度不够。业务部门工作难点为项目工程量较多，实施压力较大。

附件 5 满意度调研报告

荣成市畜牧业发展中心民意调查问卷报告

一、调研对象与调研内容

（一）调研对象

本次调研对象为市畜牧养殖场、养殖户。

（二）调研内容

满意度问题：

您对所在地畜牧兽医站开展无害化处理工作的评价

您对所在地畜牧兽医站开展动物防疫工作的评价

您对所在地畜牧兽医站日常服务工作的评价

二、调研方法与抽样方式

（一）调研方法

针对上述问卷对象开展问卷调查，在全面调研开展之前先进行论证，根据论证结果对问卷和抽样方式进行一次修改调整。

（二）抽样方式

在充分了解部门的基本信息与职能后，由办公室根据部门职能特点设计调查问卷，在全面调查开展之前先进行问卷科学性和可操作性论证，依据论证结果对问卷内容和抽样方案进行适应性修改调整。

对市畜牧业发展中心民意调查问卷的满意度调查。本次问卷调查采用随机抽样和分层抽样相结合的方式，60份问卷平均分配至20个乡镇的共计60家养殖场、养殖户进行填写。

三、问卷的发放和回收

为保证问卷调查的科学性和严谨性，综合项目实际情况，本次问卷调查由我单位工作人员安排，组织具体问卷发放和回收工作。采用线下方式发放和回收问卷。

四、调查问卷的分析

根据问卷调查结果显示，受益对象的整体满意程度为100%，满

意度水平优。 调查对象对问题按照满意度评分依次为：您对所在地畜牧兽医站开展无害化处理工作的评价(100%)、您对所在地畜牧兽医站开展动物防疫工作的评价(100%)、您对所在地畜牧兽医站日常服务工作的评价(100%)。具体如下图所示：

